

走向有序与活力兼具的社会

中国社会学会名誉会长,中国人民大学社会学理论与方法研究中心主任,教授,博士生导师 郑杭生

目前,在各种层次有关社会管理的讨论中,大家最为担心的无外乎当强调社会管理的时候,容易把社会管死,使我国社会管理又陷入“一管就死,一放就乱”的历史怪圈。这就提出了如何使我们的社会有序与活力兼具的问题。

从理论上说,有序与活力兼具的问题实际是社会管理当中个人和社会,或者说社会和个人关系问题,也就是社会秩序与个人活力的关系问题。社会有序就是指社会有序地运行,它是通过求治去乱的过程而达到的。“治乱”既包括物质硬件方面的因素,也包括精神软件方面的因素。社会有活力是指各个社会成员的生存和发展的利益得到满足,在这样的基础上,各成员之间能相互促进、良性互动,使社会有序起来,使社会有序与活力兼具,从社会学的角度看,最根本的是社会资源和社会机会的配置,也就是要求社会资源和社会机会配置是公平正义的。这种公平正义在客观上体现为社会结构的合理性,制度安排的公平性;在主观上体现为社会成员的感受,也就是他们的公平感、认同感。如果在社会资源、社会机会配置的公平正义两个方面出现了问题,不管是客观结构的问题,还是主观感受的问题,那么,有序与活力的统一就会表现出“不是管死”的问题,就是“放乱的问题”。

但是,在我们把理论运用到实践的时候,如何解决社会有序与活力兼具的问题呢?结合当前中国社会的实际情况,譬如说我们面临两大挑战,一是全球人类困境的挑战,一是本土社会转型的挑战,笔者认为可以初步概括为3个方面。

第一,处理好6个结合的关系,实现科学管理。

加强与创新社会管理必须提高社会管理的科学化水平,就是要使我们的社会管理更加实事求是,更加符合社会管理的规律性,更加体现以人为本,使其转化为有可操作性的社会管理体制和机制,且落实为可行性的社会政策,从而保证我国社会发展的成果真正惠及全体社会成员。笔者认为,提高社会管理科学化水平,要注意“6个结合”,即要将治标管理和治本管理相结合,刚性管理和与柔性管理相结合,社会服务与社会管理相结合,社区管理与社会管理相结合,政府主导与多方参与相结合,科学精神与人文关怀相结合。

第二,处理好利益多元化格局关系,实现统筹兼顾。我们通过一些社会调查,特别是广东南海的调查,体会到发展起来的问题并不比没有发展起来的问题少,富裕起来的问题并不比贫困引发的问题少。现在发展起来的问题、富裕起来的问题已经逐渐凸显,这就表现为利益多元化格局,在这个格局中,各种利益冲突非常尖锐。

例如,有关课题组的在南海调查看到,农村一个区可分红的资金有20亿,已经有分红权的那部分人要极力防止没有分红权的人进来,没有分红权的人要想各种办法进去,如此,便会出现社会秩序问题。他们都抓住了政府的软肋——怕群众上访,没有分红权的上访,已有分红权的也上访。最突出的表现就是“外嫁女”问题(原来嫁出去了,现在要进去)。还有对越自卫反击战的老兵,因为有了农村户口,结果也没有分红权。因此造成那个地方农村户口很值钱,这就是富起来后多元利益格局引起的秩序问题。这个问题怎么实现统筹兼顾,是我们现在面临

的一个很大的问题。

第三,处理好客观发展与主观感受的关系,实现“有感发展”。我国经济连续多年强劲增长已是世界公认、国内共识的,但这种增长与很多老百姓切身利益的关系不是那么直接和明显,没有形成经济增长成果共享的氛围和现实。相反,人们感受到的是市场经济陌生论世界当中的冷漠无情,价值开放多元时代的分歧、纷争,社会分化加剧形势下的公平正义的缺失,社会重心下移情况下的民生局部艰难,滥用自然资源造成的生态环境破坏,三大部门之间关系上的越位、错位、缺位、虚位等等,所有这些都影响到居民的安居乐业,造成民众生活幸福感不强,似乎经济增长与自己无关。这种情况属于无感增长。

从收入方面看,劳动报酬占我国 GDP 的比例为

37.2%,这与发达国家 60% 以上的差距很大,与我国 1985 年相比也下降了近 20%,这一情况已引起党和国家的高度重视,并在“十二五”规划的主要指标当中明确了经济年均 7% 的增长速度以及城乡居民收入增长速度要在 7% 以上的奋斗目标,使 GDP 增长与居民收入增长明确化其功能。这个意义非常深远,但要做到还有很大的难度。

同时笔者也感到,现在各地的实践,像北京“大民政”的实践等等,特别是适度普惠的福利制度的构建,就是要让全民享受到经济发展的成果,增加民众的幸福感,特别是要让老弱病残等社会弱势群体,也能享受到经济的发展成果,促使老百姓从认为与自己关系不大的“无感增长”向与自己直接相关的“有感增长”的转变。